

專案質詢

8-1-10-0766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外勞申請門檻高，勞委會有意檢討鬆綁，就「失能」及 80 歲長者研議放寬限制，並擬於本（101）年第三季完成，竊表歡迎並引頸期盼。但同時也提醒；台灣外籍看護最大來源國的印尼已宣布 2017 年起不再輸出女傭，泰國也有類似宣示，台灣想要倚賴廉價外籍看護人員顯然已非長久之計，政府應即早規劃因應。鑑此；顯然建立台灣自體的完善長照制度才是治本之道，並以社區為「政策標的」之執行單位，推動居家護理、送餐和復健等永續性發展的多元化服務。同時在人力來源上，可有計畫的培訓失業者投入長期照護產業，這樣不僅能擴大內需，因應台灣高齡化社會之照護需求，更可以達到治標、治本功效。本席認為；老齡化社會並不都只是帶來負面的訊息，例如增加政府或人民的財務負擔。在今天醫藥發達及國人平均壽命不斷增長的情況下，健康老人的養老、安老，從正面的角度看；其實是可以帶動終身學習、理財、娛樂及醫療照護等相關產業的發展；而失能老人的照護，更是需要大量的照護服務人員，以及護具、特殊餐飲等多元產業的支撐。因此；迎接老齡化時代的來臨，政府的責任固然是使老有所養，但對促進經濟發展言；亦具有另類服務的商機和助益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台灣步入老人社會已是不爭的事實，伴隨而來最急迫的課題，就是對於數逾 60 萬的失能老人的照護問題。首先有待檢討的，厥為圍繞「巴氏量表」是否規定過嚴、不切實際的探討。就實務經驗；政府對外傭的諸多管制，被批評是政府管不了，民眾用不到，勞工沒保障

立法院第 8 屆第 1 會期第 10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的「三輸」結局。就這一點來看，包括內政部、衛生署與勞委會的確有必要好好檢討改進，而不是抱殘守闕任令民怨燎原。

- 二、「中國時報」日昨報導，勞委會確定外籍看護申請資格的放寬方向，擬從年齡和失能認定兩大方向鬆綁，除開放八十歲以上老人申請，打破現行須有廿四小時照護需求才能申請的高門檻規定外，也將與衛生署研究是否有取代巴氏量表的失能認定新式，並加入家庭負荷評量，最快第三季上路。放寬固然解決大部分需求者的問題；但真正欲解決問題的關鍵絕非放寬與否？而是政府應重新檢視「巴氏量表」和「現行申請制度」的衝突癥結為何？才能根本解決問題。
- 三、本席認為，放寬外籍看護申請門檻規定，是落實「苦民所苦」的施政精神。但是在印尼宣布 2017 年起不再輸出女傭，泰國也有類似宣示後，台灣想要倚賴相對廉價的外籍看護人員顯然已非長久之計。因此在爭議是否放寬外籍看護申請門檻的同時，建立台灣自體的完善長照制度才是治本之道，並以社區為「政策標的」之執行單位，推動居家護理、送餐和復健等永續性發展的多元化服務。
- 四、長照制度的建構，源於老齡化社會的到來。但從另一個角度來看，老齡化社會並非只是帶來負面的增加政府或人民的財務負擔而已。在今天醫藥發達國人平均壽命不斷增長的情況下，健康老人的養老、安老，從經濟發展的角度來看；其實是可以帶動終身學習、理財、娛樂及醫療照護等相關產業的發展；失能老人的照護，更是需要大量的照護服務人員，以及護具、特殊餐飲等多元產業的支撐。故從經濟發展的角度言，迎接老齡化時代的來臨，政府的責任是使老有所養，但對產業而言則將可帶動全新的另類服務商機。